

Chengxi Yu Goujian

Xinshiqi Xiaoshuo Zhong De Siwang Shuxie

承袭与构建

——新时期小说中的死亡书写

易东生 著

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

承袭与构建

——新时期小说中的死亡书写

易东生 著

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承袭与构建:新时期小说中的死亡书写 / 易东生

著. —徐州: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 2012. 12

ISBN 978-7-5646-1785-1

I. ①承… II. ①易… III. ①小说创作—创作方法
IV. ①I0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312563 号

书 名 承袭与构建——新时期小说中的死亡书写

著 者 易东生

责任编辑 陈 慧 姜 华

出版发行 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徐州市解放南路 邮编 221008)

营销热线 (0516)83885307 83884995

出版服务 (0516)83885767 83884920

网 址 <http://www.cumtp.com> **E-mail:** cumtpvip@cumtp.com

印 刷 徐州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1/32 **印张** 7.625 **字数** 200 千字

版次印次 2012 年 12 月第 1 版 2012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5.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目 录

序论	1
第一章 求同的渴望——政治话语下新时期小说中的死亡	
书写的短暂延续	40
第一节 政治话语下死亡书写特征——英雄	
符号的死亡	41
一、无所畏惧的英雄之死	44
二、笑对冤屈的英雄之死	51
三、瑕不掩瑜的英雄之死	52
第二节 政治话语下死亡书写的审美风貌	55
一、视死如归的崇高美	56
二、价值至上的尊严美	57
三、尊严受损的无悔美	61
第二章 身份的自觉——启蒙立场下新时期小说中的死亡	
书写的延伸	66
第一节 启蒙立场下新时期小说中死亡书写的语境	69
一、启蒙视野下新时期与“五四”时期小说中死亡	
书写的异同点	70
二、新时期启蒙运动发生的原因	73
第二节 启蒙立场下新时期小说中死亡书写的特征	79



一、知识分子之死的精神解读	80
二、农民之死的含泪剖析	89
三、女性之死的深层拷问	95
第三节 新时期启蒙立场下死亡书写的审美特质	110
一、死亡的荒谬美	111
二、死亡的悲剧美	114
三、死亡的神圣美	118
 第三章 直面死亡——个人体验下的死亡书写	123
第一节 个人体验下死亡言说的多重性	127
一、死亡的直观性的呈现	129
二、惧死而生的苟活	135
三、正死而在的超越	136
第二节 多焦点的死亡叙事	139
一、内倾式的死亡叙事	140
二、外倾式的死亡叙事	142
第三节 多姿的死亡审美图景	144
一、正死的残酷美	144
二、死亡的审丑之美	146
三、正死的苍凉美——视角向内的心灵之声	149
四、死亡的客观之美	154
 第四章 精神的升华——哲学理念下的新时期小说中的 死亡书写	157
第一节 哲学理念下的新时期小说中的死亡 书写特征	159
一、儒家思想观照下的死亡书写	159



二、道家思想观照下的死亡书写	164
三、佛家思想观照下的死亡书写	167
四、基督教文化观照下的死亡书写	170
第二节 传统哲学理念下死亡叙事的审美风格	173
一、死亡的深邃美	173
二、死亡的思辨美	177
第五章 新时期小说中的死亡书写与作家审美风貌	181
第一节 余华小说中死亡书写的审美风貌	
——死亡的本真美与客观美	183
一、视角向内的死亡体验	183
二、死亡的客观性呈现	190
第二节 毕淑敏小说中死亡书写的审美风貌	
——死亡之穿越美	193
一、政治话语的穿越——珍惜生命之美	196
二、哲学话语的穿越	201
第三节 史铁生小说中死亡书写的审美风貌	
——死亡的辩证美	207
一、恐惧死亡与超越死亡	208
二、掌握命运、坦然面死	209
第六章 新时期小说中的死亡书写与当代文化建构	211
第一节 向死而在的生命意义的追寻	212
第二节 向死而在的人性的叩问	217
一、非本真状态下人物的异化之死	217
二、死亡——走向人性之美的栖息地	226
第三节 生与死的双重审视	229



一、顽强地活着——珍惜生命的讴歌	229
二、死亡的荒谬——理想世界的祭台	231
三、直面死亡恐惧,坦然接受死亡	232

参考文献	235
------------	-----



序 论

生与死是人生的必然话题，这个话题又是一个永恒的悖论，人总是难以走出“渴望生”但又“必然死”的宿命。然而人类始终没有放弃破译这道无解的难题。在人类前进的征程上，无论是人文学科还是自然学科，都在孜孜不倦地走近它、认识它。从生物学角度上说，生育使得同类物种能够繁衍和延续——“对于任何一个正常发展、没有残疾、其生殖方式又不是自发的生物来说，最自然的行为是产生另一个同类，动物产生动物，植物产生植物，以便在其本性所允许的范围内它有可能具有永恒的神性。这是万物为之奋斗的目标。”^①因此从进化论角度来说，死亡具有积极意义：一方面死亡意味着将生命力耗竭的生物转向新的自然循环；另一方面为了摆脱死亡的命运，保持自己机体的完整性，成为自然界改进生物类型的一种手段，为自然选择提供机会来进行生物进化的新实验。因而在“生物学水平上，生本能与死本能是统一在一起的，快乐原则同时也就是涅槃原则”^②。而在人身上，由于生的执著与对死亡的排斥，这种平衡被打破，人类所有的努力都在与宿命的死亡抗争着。人类在医学领域的所有研究都是为了破解生命失去的难题，以便拯救更多的生命或者尽其所能地延长个体生命的长度。

① 段德智：《死亡哲学》，湖北人民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76 页。

② [美]诺尔曼·布朗：《生与死的对抗》，冯川、伍厚凯译，韦铭校，贵州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前言第 9 页。



从人类学角度来说,人由于本身既有自然属性的一面,又有社会属性的一面,因此,人的死亡呈现出两重性。就其自然属性而言,人的死亡是指人的生命走向终结的必然结果。“死亡原来就是自然生命的固有特性,因而是生命自身运动的一个必然结果。”^①就其社会属性而言,人的自我意识是否清醒,是衡量个体存在的一个重要标志,如果一个人大脑已经处于无意识状态而心脏依然在工作,我们则称之为植物人。这就说明从社会学角度上更突出自我的对生与死的清醒意识。人类虽然对死亡的发现是在他人的死亡与日常经验的积累中慢慢地形成的,但人类文明的进步恰恰是伴随着人作为生命个体存在的意识的增强和对人之必死的命运的不可逆转性的清醒的认识。贝克尔认为:在人类文化发展的进程中,人类所有的抗争都是为了战胜不死的宿命,今天人们在无力战胜的死神面前终于认识到人类自我命运的悲剧性,逐渐从战胜死亡的英雄史诗般的谎言中走出来。直面死亡的清醒认识也是人类自我的勇气的提升,更有利于人的心理的健康和对良好文化的建构。

从心理学角度来说,人作为生命的个体,虽然明白死亡是自我的必然归宿,但面对死亡都有难以克服的恐惧和本能的对死亡的拒斥,当知道死神正在降临到自身的时候,其心理都会出现常人难以想象的痛苦和复杂的情绪。原任教于芝加哥大学附属医院的萝丝教授,根据两百多项临终者的临床研究,归纳出临终病人通常在主观上大致都会经历以下五个连续阶段:力求否定的阶段,了解终将死亡而对一切事物的怨愤阶段,对延长生命的期望阶段,预感生命将要结束的抑郁阶段,最终坦然接受死亡的阶段。具体到每一个人,由于其对死亡的思考与所处的环境不同,因而上述死亡的五

^① 段德智:《死亡哲学》,湖北人民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206 页。



个阶段并非有固定的顺序,有些人可能先是接受然后又否认,另一些人则可能是从接受到否认不断反复。此外,人的死亡还涉及自己对生命将终结时的愿望及要求。这些都上升到了社会学的层面。

从文化学角度来说,死亡虽然是所有动物都难以逃脱的命运的最终归宿,但与动物是在无意识状态下被迫接受死亡的命运不同的是,自从诞生的那一天起,人类就在与死神抗争着。在难以抵抗的天灾面前,不愿束手待毙的先民们在绝望中幻想着有超出常人的“后羿”与“大禹”等神性英雄能够抵御旱涝等灾害对自我生命构成的威胁;在以后文明发展的进程中,人类总是一面在自我生存的价值中建构着精神不死的英雄主义的诗性的神话,一面又在生与死这个永恒的悖论的考核中与“必然死”的宿命努力地抗争着。也正因为死亡是人生最残酷的结局,向生的存在尤显得如此的弥足珍贵,这就使生与死形成了对立统一的关系。直面死亡思考成了打开哲学大门的钥匙,在直面死亡的哲学思考中不仅对人的本质有更为深刻的认识,探究着人的本性与存在的价值,而且在生命的交替与延续中探究人类社会的发展规律,努力推动着人类的文化进步。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不同历史时期、不同民族、不同生存环境有不同的意识形态,不同的社会和社会发展阶段因而具有不同的哲学文化观念。因此,死亡成为一代又一代哲学家和文学家不断思考和超越的命题。

在原始社会,因生产力发展水平的低下,先民们对事物的本质认识还处在朦胧的状态之下,很难认识到事物发展的规律性,人们对生命过程也难以把握。“在原始思维中,要在存在与意义之间作出区分还极其困难,这两者总是被混淆:一个符号被看成仿佛是赋



有魔术般的或物理的力量。”^①在原始社会，因人们对死亡的心理认知能力的不足，因而对死亡的思考很难上升到哲学的高度，面对他人之突然死亡也很难用科学的眼光来认识到人的死亡的必然性。他们在死亡的思考上同其他问题一样，充满了非因果性、非必然性之联系。他们根据自我的主观判断与想象认为死亡不是不可避免的，否认死亡的普遍性，而把它看成是偶然的事件，即使看到他人的死亡，也认为死亡不是生命过程的终极，生死是可以转换的。总之，原始时期的先民们很难从日常的死亡经验上提炼出对死亡的哲学的思考，他们在死亡的惊诧中只能通过他人、从神或天使那里寻求人死亡的自然或非自然的原因。“对原始人的死亡来说，要想象自然死亡是不可能的，须知这是和其他观念毫无共同之处的独特的观念。”^②这就从根本上否认了死亡是人的自然属性。

在原始社会，先民的所有活动都在“探究着人与冥冥间的非因果、超因果关系”^③。原始先民对死亡的这种朦胧、混乱的认知，使先民生活的各个方面都带上了很浓的原始宗教色彩。政事战争、春耕秋收、甚至于婚嫁迎娶等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都要用占卜来请教神灵给予吉凶之暗示。对亡灵的敬畏更说明了先民对死亡的认识在思维上处于混沌的状态，流露出的是对未知的死亡的惊恐之情。如《易经》“睽”卦之上九爻辞：“睽孤见豕负涂，载鬼一车，先张之弧，后说之弧，匪寇，婚媾。”这段文字的意思是：一位行人在旅途中孤单地行走着，看见猪背上涂满了泥土，又看见满车载着鬼，他紧张地把弓拉满，却发现原来是迎亲之人装扮成鬼的图腾，于是又放心地把弓放下。从这段简洁的已经具有完整故事情节的叙事

① 列维·布留尔：《原始思维》，商务印书馆 1986 年版，第 180 页。

② 列维·布留尔：《原始思维》，商务印书馆 1986 年版，第 180 页。

③ 杨义：《中国叙事学》，人民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13 页。



文字中可以看出,即使在婚姻的仪式上,也要用人装扮成鬼的图腾,这就说明了当时的先民一方面对生死的概念是模糊的,另一方面他们潜意识里希望以鬼来抵抗死亡的到来,因而在日常生活中对鬼充满了敬畏之情。在先民的认知中,由于生与死的界限是非常模糊的,因此在远古的神话叙事中,在审美认知上就带有善有善报、恶有恶报的宿命论的色彩。如《淮南子·本经篇》中就记载着这样一则神话:帝舜之时,先前死去的共工重生之后,“振滔洪水,以薄空桑”。由于先民们对死亡难以从理性上去认识它,因此在远古的死亡叙事上呈现出神秘与诡异的审美风貌。

在中国奴隶制社会最为动乱的春秋时期,剥削阶级之贪婪的本性在此时赤裸裸地暴露出来,为了争夺权力、土地和奴隶们,在中国各诸侯国之间发生了最为残酷的战争,民不聊生,血流成河,惨不忍睹。历史的不幸恰恰成就了中国最有代表性的哲学大家,先哲们虽然难以理性地直面死亡本真的思考,然而在无辜生命逝去的惊愕中引发了对该如何活着的思考。儒家在“未知生,焉知死”的前提下,希望用正名分来克己复礼,试图用“明明德、亲亲民、至于至善”的仁爱之心来避免战争的发生,抚平因无辜生命逝去而带来的伤痛。与儒家在死亡的思考中融入更多的现实性与功利性的色彩不同的是,道家则在无为而治的幻想中甚至与现实决绝的自在逍遥游中来醉生忘死。儒家和道家对死亡的考虑虽然形式上不同,然其实质都来源于其对现实的人生意义的思考。受传统的儒家与道家哲学思想的影响,中国文学在死亡审美上主要呈现出崇高之美及和谐之美。直到“五四”新文化运动的产生,受西方先进文化思想的影响,鲁迅等文学家们才开始直面惨淡的人生和正视淋漓的鲜血,人生的悲剧书写才开始正式登上文学的审美舞台。

与中国对死亡的哲学思考处于相对稳定的状态不同,西方经



历了一个不断发展变化的过程。因而在西方文学中的死亡叙事也呈现出不同的审美风貌。

在古希腊,随着生产力水平的发展,人们对自然现象的产生有了一定的感性知识的积累,在哲学上对死亡方面的思考则与自然形象联系起来,在死亡的认识上具有了朴素的唯物主义的思考。如作为古希腊米利都学派创始人的泰勒斯在水的流转之中得到启示,认为世界万物都处于生命的流转之中,死亡只是生命的另一种形式,其死亡观充满了思辨的色彩。与泰勒斯不同的是,赫拉克利特认为万物来源于火,生命如火一样在燃烧之时也有熄灭之日。

到了公元前5至前4世纪,这是古希腊文化的繁荣时期,也是古希腊哲学理论系统化和相对成熟的时期,这个时期的死亡哲学的主要代表人物是德漠克利特、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德漠克利特从唯物主义出发,不仅强调人的身体和灵魂的物质性,而且认为人的灵魂有死性,死亡是人的身体的自然解体。他还从日常经验中得出人在有的时候因外力而造成人的身体处于极端衰弱的状态,这实际上是人处于一种假死性的状态,以此来驳斥所谓的死而复生、灵魂不灭的谬论。德漠克利特认为既然人之生死是人的自然属性,所以人应该以超脱的态度对待死亡,应无惧于死亡,这和中国道家对待死亡的态度十分相近。柏拉图则把对死亡的思考上升到哲学价值论的层面上来,他认为如果人只执著于现实的尘世生活,贪迷于个体的有限的生命,是难以真正地追求真与善的。只有那些具有死亡意识的人,才能够从尘世的欲念中解放出来,才能使自己的意志不受羁绊,才能够进入纯粹的理念世界,获得真正的哲学知识。亚里士多德是古希腊集大成的思想家,在生死的哲学思考上他认为人除了具有自然属性的特质即需要营养来维持生命,通过生殖来保持物种的繁衍与延续,并具有其他的自然欲望之外,人与动物根本的不同是,人的灵魂具有思考性。他把灵魂中能



够进行理性思维的部分称作心灵,人的心灵中能动的部分是可以独立于肉体而自由的,而被动的部分则随着肉体的毁灭而消失。虽然亚里士多德在死亡的哲学思考上既包含了朴素的唯物主义观点又带有一定的唯心论的宗教神学的色彩,然而他认为人要依靠理性思想与价值判断使自己的精神不朽,使自己的人生具有神性一样的光辉,仍然具有崇高的积极意义。

总之,古希腊哲学大家的死亡哲学观把抽象性与具象性、特殊性与普遍性联系起来。从朴素的唯物主义思考中得出死亡是生命流转的另一种形式,并且上升到人的存在的价值论的形而上的层面上来,认为死亡虽然是身体的毁灭,但人可以凭借理性战胜死亡,何况人的灵魂中具有能动的部分,它本身就是可以独立于肉体的灵魂而发出神性的光芒。虽然古希腊哲学家物质原子的构成生命学说在当今经不起科学的推敲,且在死后有无灵魂的说法上带上了一定的唯心主义倾向,但不可否认的是,这是人类第一次真正尝试以理性的思维与从概念的判断上来科学地研究“我是谁”、“我到哪儿去”的人的命题,并试图回答“我为什么来”的人的本质意义。

古希腊在文学作品的主题呈现上,讴歌伟大的生成为文学经典的主旋律。如亚里士多德等编订的西方第一部长篇叙事经典史诗《荷马史诗》虽然在一定程度上具有神秘主义与宿命论的色彩,但《荷马史诗》无疑就是古希腊全民族的光荣的英雄史诗。在诗中,诗人肯定凭自己的双手创造财富的劳动英雄,讴歌、赞美具有勇敢、正义、无私、勤劳、善良等美德,具有乐观主义情怀,迎难而上,克服一切困难的英雄人物。总之,在人类文明发展史上,希腊文明始终成为人类文明星空中最闪亮的一颗流星。当中世纪基督教思想成为灭人欲的专制工具时,欧洲的思想启蒙家借助于对古典希腊的文艺复兴打开了欧洲文明新的一页。



受基督教思想的影响,在中世纪西方人对死亡采取的是乐死的态度。基督教教义中认为:如果不能快乐地死,就不能很好地生。基督教对生与死的辩证统一关系的淡定与清醒的认识是因为:基督徒相信在耶稣那里,众人都能带着有灵魂的身体复活。在文学作品中则带上很深的宗教色彩与神秘主义倾向。如果说西方的基督教教义中更多的是基于对主耶稣的偶像崇拜和复活的希望,在对天堂的向往中忘却生的苦难,带上了超现实与超功利的欺骗性色彩,那么到了近代,西方随着资本主义的萌芽、自然科学的进步、人的自主意识的萌生,哲学家们虽然认识到死亡是人生的必由之路,然而直面死亡思考始终与对生的意义的追寻相辅相成,死亡的哲学思考也进入了相对系统化的研究阶段。具体来说,可以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是以笛卡尔、斯宾诺莎和莱布尼茨等哲学家为代表,伴随着文艺复兴时期的到来,对人的自然属性的科学思考与对人之欲望的肯定和人性的尊重结合起来,因此,哲学家们在死亡的思考上虽然与中世纪以信仰彼世与不死为中心内容的理性观相近,正如费尔巴哈所言:“唯理主义者,与基督徒一样,坚持不渝地信仰着彼世”^①,然而他们对死亡的哲学思考形同而实异。中世纪的宗教思想是形而上的对彼岸世界的相信与渴望,其研究对象是“上帝”。而笛卡尔等人的思考是形而上的对人的本质的思考与形而下的对现世生活应采取的生活态度的结合,即他们一方面把人的身体与灵魂二元对立,认为人的身体可以灭亡,然而灵魂不死,另一方面又看重今生的生活态度。研究对象始终是“人”。

第二阶段分为两大流派,一派是以伏尔泰和卢梭为代表,他们

^① 路德维希·费尔巴哈:《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上卷),商务印书馆1984年版,第306页。



否认了以笛卡尔为代表的灵魂不死说,在他们看来“关切生存,厌恶死亡”^①并非出于理性的判断,而是出于人的天性和本能,因而我们面对死亡要顺其自然。与笛卡尔等人的矛盾的阐述相比,伏尔泰等人对死亡的认识已经具有了科学的态度。另一派以拉美特利、霍尔巴赫和狄德罗为代表,他们既承认人的死亡的不可逆转性,质疑有神论者的乐死的欺骗性,又对死亡有了辩证的唯物论的看法,认为即使死亡之到来人们也不必恐慌,应该坦然面对。

第三阶段以康德、黑格尔、费尔巴哈等人为代表,康德一方面认为没有身体就没有灵魂,即“关于灵魂不死的任何理性设定都是不允许的”,一方面认为灵魂不死只有道德的确定性。黑格尔进一步阐述为“死亡是意识的自然否定”^②。他还以对待死亡的态度区分了人格的高低,认为“一个不曾把生命拿去拼了一场的个人诚然也可以被称为一个人,但是没有到达他之所以被承认的真理性作为一个独立的自我意识”^③。在此,黑格尔进一步划分了“主人意识”和“奴隶意识”。这之后萨特从人本主义观念出发,进一步发展了黑格尔的哲学观,并认为人都是虚无地存在着。与黑格尔从人的精神理念出发不同的是,费尔巴哈把死亡看做“属人”的规定或“人”的本性。而“人”的本性即是人和其他生物一样,有生就必有死,即死亡本身并未独立存在,也属于人的本性。而“属人”的规定指的是把人和其他生物的本质区别,费尔巴哈认为,人和其他动物一样,无法违背必死的自然规律,但人能够对死有更为自觉的认识,将死上升为意识和意志的对象,有必然要死和愿意去死等意识和意志。“愿意死”在此处有两层含义:一是死是不以人的意识为

① 段德智:《死亡哲学》,湖北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176页。

②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下卷)》,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

③ 《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集(上卷)》,商务印书馆1984年版,第317页。



转移的，故人应该遵循自然规律；二是今世人要好好活着才能完成属人的规定，然后将死亡看做和睦相处、并驾齐驱的伙伴，安静地离开这个世界。他还进一步驳斥了基督教对彼世的向往，认为所谓彼世的另一种生命不过是今世生活和今世生命的映射与构想。针对为了所谓的彼时的天堂的幸福而牺牲人的现实需要的社会现实，费尔巴哈认为，人不应该将上帝无处不在的信条奉为至宝，相反人应该坚信人的无处不在才是真理。他认为人站立、行走、思考，人存在与他所站着和行走着的一切地方和角落都有人的存在。从他思想中，我们听到了德国激进派的资产阶级的人本主义思想的呼喊。

伴随着对现世的“人”的研究的转移，对神学思想的质疑及人的思想禁锢的被打开，在文学上的死亡审美也反映了一种新的时代精神，形成西方文学上的繁荣时期。文学家在生死的哲学思辨中融入更多的是现世生活的思考，打破宗教思想对彼岸世界幸福生活的虚假的欺骗而带上更多的伦理价值的思考，对人性中真善美的追寻就成为这一时代的最亮丽的色彩。如莎士比亚这位“幻想的骄子”在其著名的《十四行诗》中认为艺术创作之所以充满了无穷的魅力，就是因其将美在生命的延续中与内心的善、客观的真联系起来，故无论现实多么黑暗、社会多么丑陋，但只要心中有真善美，就一定能够医治好病痛与创伤、战胜时间与死亡。全诗在多音符的演奏中表现诗人追求理想与希望的决心。这种急切与高亢的欲构建新时尚的审美认知在封建意识密不透风的时代就幻化成作家笔下的奇特的变奏曲，在叙事上也呈现出反讽性。如塞万提斯的小说《堂吉珂德》中的瘦削的堂吉珂德，竟然骑着瘦弱的老马，拿着生锈的长矛，戴着破头盔，憧憬着像古代骑士那样为人民去拼命，锄强扶弱。塞万提斯打破古代侠士的战胜重重险关最后凯旋而归的叙事陈规，设置出种种让人啼笑皆非的故事情节。如堂吉